



## 二、本局印花稅徵收第一季 107 年較 106 年增加

107 年第一季本局印花稅徵收金額為 3,987 萬 2,695 元，較 106 年第一季 3,638 萬 3,155 元增加 348 萬 9,540 元(9.59%)。觀察近 2 年本局印花稅徵收除出售印花稅票金額減少 2 萬 4,342 元外，彙總自繳稅額及大額繳納兩項皆為增加。(詳表二)

稅收增加原因：彙總-其他業別較預計增加，致實徵淨額較 106 年增加。

表二

	印花稅徵收			單位：新台幣元
	107年 金額	106年 金額	增減數 金額	
截至第一季累計	39,872,695	36,383,155	3,489,540	
出售印花稅票	7,117,040	7,141,382	-24,342	
彙總自繳稅額	21,864,030	19,801,480	2,062,550	
大額繳納	10,891,625	9,440,293	1,451,332	